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简报

第 5 期（总第 500 期）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31 日

【特别关注】

省地方志办党组成员、副主任江红英率队 到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汇报工作

1 月 30 日，省地方志办党组成员、副主任江红英率队到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汇报工作。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纪检组组长、副主任朱旭尧，党组成员、副主任陈秋霖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方志处、年鉴处、国家方志馆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朱旭尧、陈秋霖对近年来四川地方志工作坚持“三个服务”，狠抓志鉴质量建设，加强开发利用与宣传弘扬，积极推进地方志事业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取得的成绩给予高度肯定，并就持续推进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提出要求：一是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致国史学会成立 30 周年的贺信精神，抢抓发展机遇，充分发挥好地方志存史、育人、资政作用。二是要切实落实中央领导同志要求，强化统筹协调，扎实推进好扶贫志、全面小康志等专题志编修。三是要以质量为要，扎实开展第二轮修志工作总结，为第三轮修志工作开展打下坚实基础。四是要进一步开阔视野，创新工作思路，利用多种渠道开发利用好方志资源，进一步提升地方志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能力。

江红英从履行存史修志编鉴职责、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化方志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向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报四川省 2022 年地方志工作情况，从深化政治建设、记录伟大时代、弘扬中华文化、服务治蜀兴川等方面汇报 2023 年工作初步安排。江红英表示，去年 9 月，崔唯航秘书长对四川省地方志主要工作情况报告作出批示，充分体现了中指组及中指办对四川工作的高度重视与关心支持，全省地方志工作者倍感荣耀、备受激励。我们将深入学习领会崔唯航秘书长批示精神，结合此次会议要求，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会前，江红英一行还前往方志出版社，与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党组成员、方志出版社社长、总编辑曹宏举，方志出版社副社长、副总编辑李江座谈，对接相关志鉴出版工作。

（省地方志办）

四川省地方志办抓住春节假期 加强传统文化传播弘扬工作

癸卯兔年春节期間，省地方志办在官方微信“方志四川”开设春节特辑、文史英华、历史文化等栏目，发布传统文化、过年民俗、回家团圆、迎新祈福、爱国思乡等方面的文章或诗词近 60 篇，加强传统文化传播弘扬工作，为增添“年味”起到了积极作用。

“方志四川”微信公众号编辑部在春节前就进行精心策划，收集整理“春节特辑”文章，并选配图片或制作音频，编辑成稿，储备在素材库，从壬寅年腊月三十日（2022 年 1 月 21 日）起逐日发布。为扩大宣传，这些文章还同步在“四川省情网”和“方志四川”人民号、澎湃号、头条号、搜狐号、企鹅号、百家号、网易号发布。

据初步统计，截至癸卯年正月初六，“方志四川”微信公众号春节期间发布的文章阅读量 318 万次。其中《岳飞死后四年到底发生了什么？揭秘〈满江红〉背后的历史真相》一文在澎湃号阅读量 77 万次，《新春之际话过年》一文在人民号阅读量 64 万次，在澎湃号阅读量 18 万次，《岳飞，我们永远怀念！》一文在澎湃号阅读量 27 万次，《吴玉章与四川大学的故事》一文在澎湃号阅读量 7 万次，《谋业兴志 再启征程——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23 年新春贺词》一文在澎湃号阅读量 6 万次，《读懂年画，你才能读懂中国人》一文在澎湃号阅读量 5 万次，《挽百岁世纪老人何郝炬同志》一文在澎湃号阅读量 3.3 万次，在头条号阅读量 1.3 万次。

正月初一，“方志四川”微信公众号发出《谋业兴志 再启征

程——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23 年新春贺词》，除夕前一天，发出《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致全省农民工朋友的一封信》，两篇文章都邀请成都市广播电视台播音员进行配乐诵读，收到良好的传播效果。

近年来，四川省地方志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要求，坚持服务中心大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的理念，推动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在抓好地方志编纂的同时，大力加强开发利用和宣传弘扬，多项工作获得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和省委省政府充分肯定，赢得社会各界广泛赞誉。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关键一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四川省地方志办将始终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把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己任，推动地方志事业在坚定文化自信、建设文化强国中作出更大贡献，为全面推进“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战略部署，奋力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四川篇章贡献更多力量。
(省地方志办)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报：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人民政府，政协四川省委。

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

送：省直各部门，各市（州）党委、市（州）人民政府。

发：各市（州）地方志办公室（党史地方志研究室，地方志编纂中心）。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23 年 1 月 31 日印发

(共印 21 份)